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werlong Commercial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  
**寶龍商業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09)

**控股股東可能出售股份**

本公佈由寶龍商業管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13日的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控股股東可能出售本公司股份。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獲寶龍地產告知，於2026年1月27日，寶龍地產的全資附屬公司寶龍地產(維京)控股有限公司訂立股份購買協議(「該協議」)，內容有關建議出售本公司160,725,000股股份(「出售事項」)。於本公佈日期，寶龍地產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持有本公司405,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發行在外股份約63%。於出售事項完成後(須待(其中包括)該協議的先決條件獲達成並獲寶龍地產獨立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本公司預計將仍為寶龍地產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預計出售事項將不會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營運產生任何不利影響。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寶龍商業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華芳

香港，2026年1月27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許華芳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許華芬女士及許華琳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陸雄文博士、伍綺琴女士及陳惠仁先生組成。